

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工作总结

2022 年，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统筹抓好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和“三农”各项重点任务，扎实推动首都乡村振兴取得新的进展成效。

一、2022 年工作情况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北京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全面强化“三农”战线理论学习和教育培训，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切实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抓实“田长制”，完成 84.4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和 25.6 万亩复垦复耕耕地质量调查评估，推进 1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和“菜篮子”责任制，粮食播种面积 115.1 万亩、产量 45.4 万吨，分别增长 25.9%、20.1%，超过国家下达目标的 25.8%。蔬菜播种面积 79.7

万亩、198.9 万吨，分别增长 14.5%、20.1%。能繁母猪存栏 5.6 万头。建成 70 个环京蔬菜生产基地。

（三）着力推动乡村产业转型升级

坚持绿色发展，扎实推进 3 个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与农业农村部共建“农业中关村”，建成京瓦中心果业示范园等一批重点项目。开展优势特色物种种质创制及品种选育联合攻关工程，加快推进通州、平谷、延庆种业创新示范区建设。培育现代农业发展载体，实施设施蔬菜和良种蛋鸡产业集群、2 个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4 个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5 个农业产业强镇建设。开展休闲农业“十百千万”畅游行动，新增 20 个市级美丽休闲乡村。

（四）全面开展乡村建设

深入推进“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实施第三批 860 余个村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完成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效果评估和 194 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问题整改，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达到 99.4%。建成农村地区冬季取暖后期管护市场化管理体系，新增 2.1 万户实现清洁取暖。启动山区 700 户农民搬迁工程。

（五）持续提高农民生活水平

全面落实农民增收 20 项措施，细化 65 项具体举措。吸纳 5.3 万名本地农民参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长效管护工作，配合人力社保部门新增 5.9 万名农村劳动力参加城镇职工保险。持续开展集体经济薄弱村帮扶专项行动，提前完成

“消薄”任务。前三季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7322 元，同比增长 4.6%，快于城镇居民 1 个百分点。

（六）大力实施农村重点领域改革

落实“村地区管”机制，全面开展涉地合同和集体资产资源核查，完成“大棚房”问题百日专项整治任务。开展全国二轮延包试点。组织政策性农业保险机构遴选，开展险种创新试点。创新农业组织方式，持续开展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试点和家庭农场示范区创建，培训高素质农民 1.3 万人次，培养 100 名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

（七）持续加强乡村治理能力建设

举办乡镇党政正职、村党组织书记、第一书记等系列培训班，累计培训 800 余人，储备 8420 名村级后备人才。选派第六批 720 名第一书记驻村帮扶，实现集体经济薄弱村、软弱涣散村全覆盖。推广运用积分制、清单制经验，完成海淀、平谷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任务。扎实做好接诉即办工作。认真履行农村疫情防控组织协调、监督检查职责。

二、2023 年工作安排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坚持“大城市带动大京郊、大京郊服务大城市”，坚持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扎实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推动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坚实步伐，为加快建设农业强国作出首都应有的积极贡献。

一是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和“菜篮子”责任制，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二是培育乡村特色产业，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不断提高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水平。三是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四是深化农业农村重点领域改革，巩固提升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全面加强农村“三资”管理，稳慎推进农村“三块地”改革。五是统筹推进农民增收20条措施，建立“消薄”村长效巩固提升机制，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六是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抓好接诉即办，统筹做好农村疫情防控工作，建设善治乡村。七是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